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在任何司法權區構成任何表決或批准的招攬。若構成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或法規，則不得向該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發本公告。

CIMC 中集車輛
CIMC Vehicles (Group) Co., Ltd.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9)

- (1)由UBS代表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作出
以每股H股7.5港元的價格回購全部已發行H股
(中集集團及其一致行動方所持有者除外)的有條件現金要約；
及
(2)建議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H股
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自願退市

於2024年4月18日舉行
臨時股東大會、
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A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顧問



獨立H股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i)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發佈之日期為2024年3月11日的公告(「規則3.5公告」);及(ii)本公司寄發的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要約文件(「要約文件」)連同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以及接納表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要約文件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i)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批准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投票表決的方式獲正式通過;(ii)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批准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決議案已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投票表決的方式獲正式通過;及(iii)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批准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決議案已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投票表決的方式獲正式通過。因此,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條件(a)、(b)及(c)(就於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有關批准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相關決議案而言)已達成。

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於2024年4月18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五十分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蛇口太子廣場18樓1803室召開。

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范肇平先生主持。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麥伯良先生因公務原因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除麥伯良先生外,所有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

遵照收購守則規則2.9、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信達律師事務所(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律師及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獲委任及兩名股東代表及本公司一名監事亦獲推選於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共同擔任計票及監票員。

誠如規則3.5公告及要約文件所載，中集集團及中集香港已訂立中集集團及中集香港不可撤銷承諾，而獨立不可撤銷承諾股東已訂立獨立H股股東不可撤銷承諾。經計及中集集團及中集香港不可撤銷承諾及獨立H股股東不可撤銷承諾，1,225,777,075股股份(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0.75%)，包括728,443,475股A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約50.11%)及497,333,6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約88.19%及獨立H股股東所持H股總數約55.16%)，已承諾於臨時股東大會及相關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惟中集香港不會就將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批准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決議案投票。

A.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數目(%) ^(附註)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	百分比 (%)	股份	百分比 (%)	股份	百分比 (%)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開展H股回購要約並退市及減少公司註冊資本的議案》	A股	978,146,865	99.997506	22,800	0.002331	1,600	0.000164
		H股	524,355,123	99.736277	1,386,500	0.263723	0	0.000000
		總計	1,502,501,988	99.906185	1,409,300	0.093709	1,600	0.000106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本次H股回購要約及退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A股	978,146,865	99.997506	24,400	0.002494	0	0.000000
		H股	525,152,623	99.887968	2,000	0.000380	587,000	0.111652
		總計	1,503,299,488	99.959213	26,400	0.001755	587,000	0.039032

附註：

1. 票數及百分比乃基於親身或委派受委託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附表決權的股份總數加上通過互聯網投票的A股股份總數計算。
2. 百分比數字已進行約整調整，相加後未必等於100%。

截至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17,600,000股，包括563,920,000股已發行H股及1,453,680,000股已發行A股。

除中集集團、中集香港、獨立不可撤銷承諾股東及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放棄其所持A股的投票表決權外(如要約文件所披露)，概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1)的股份總數為1,926,436,100股，即除李貴平先生、毛弋女士、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象山華金和海南龍源港城以外的全體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2)的股份總數為2,016,923,000股，即除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以外的全體股東所持股份總數。持有合共1,503,912,888股股份(相當於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投票的股東所持全部股份所附總票數的約74.56%)的股東及受委託代表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除(i)李貴平先生、毛弋女士、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象山華金和海南龍源港城(彼等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1)放棄投票)；及(ii)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彼等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2)放棄投票)外，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為免生疑義，李貴平先生及毛弋女士並無以股東身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且並無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象山華金和海南龍源港城並無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並無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而李貴平先生、毛弋女士、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象山華金和海南龍源港城所持股份並無計入上文所載投票表決結果表的票數。

由於親身或以受委託代表代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有的全部股份所附票數中至少三分之二(2/3)贊成決議案(1)及決議案(2)，因此決議案(1)及決議案(2)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B. 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數目(%) ^(附註1及5)					
		贊成		反對		棄權	
		H股	百分比	H股	百分比	H股	百分比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開展H股回購要約並退市及減少公司註冊資本的議案》	107,000,523	98.722609 ^(附註2) 98.722609 ^(附註3)	1,384,500	1.277391 ^(附註2) 1.277391 ^(附註3) 0.952929 ^(附註4)	0	0.000000 ^(附註2) 0.000000 ^(附註3)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本次H股回購要約及退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524,243,623	100.000000 ^(附註2)	0	0.000000 ^(附註2)	0	0.000000 ^(附註2)

附註：

1. 票數乃基於親身或委派受委託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持有的附表決權H股股份總數計算。
2. 百分比乃基於親身或委派受委託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持有的附表決權H股股份總數計算。
3. 百分比乃基於親身或委派受委託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獨立H股股東持有的附表決權H股股份總數計算。
4. 百分比乃基於獨立H股股東所持全部H股所附總票數計算。
5. 百分比數字已進行約整調整，相加後未必等於100%。

截至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為563,920,000股。

除中集香港及獨立不可撤銷承諾股東外，概無H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贊成或反對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放棄投票。

賦予H股股東權利以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1)的H股股份總數為145,288,900股H股，即獨立H股股東持有的H股總數。賦予H股股東權利以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2)的H股股份總數為563,920,000股H股。持有合共524,243,623股H股(相當於全部已發行H股總數的約92.96%)的H股股東及受委託代表已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因此，H股類別股東大會所需法定人數(即持有全部已發行H股至少三分之一(1/3)的股東)已獲滿足。

除中集香港、李貴平先生及毛弋女士(彼等合共持有418,631,100股H股)外，董事及與任何董事一致行動的人士及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H股以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且概無H股股東於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中擁有與股份回購守則規則3.2所規定的與其他H股股東之利益所不同的重大利益。任何情況下，為符合收購守則規則2.2的要求，董事、與任何董事一致行動的人士及本公司或任何擁有股份回購守則規則3.2所規定的重大利益的H股股東所投的任何票數均不得計算在內。

如要約文件所披露，UBS集團成員公司以獲豁免自營買賣商的身份持有的股份不得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除非執行人員允許該等股份進行投票。UBS集團成員公司以獲豁免自營買賣商的身份持有的股份獲執行人員允許後在下列情況下可獲准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i)該UBS集團成員公司作為非全權委託客戶的普通保管人並代表彼等持有相關股份；(ii)該UBS集團成員公司與該名非全權委託客戶之間有合約安排，嚴格禁止UBS集團成員公司對該等股份行使任何酌情投票權；(iii)所有投票指示只可由該名非全權委託客戶提出(倘並無發出指示，則該UBS集團成員公司所持有的該等股份不得進行投票)；及(iv)該名非全權委託客戶並非本公司的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各身為獲豁免自營買賣商的UBS集團成員公司並無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行使彼等所擁有的H股所附帶的投票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對任何H股股東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施加任何限制。概無H股股東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除中集香港、李貴平先生及毛弋女士應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第(1)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H股股東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為免生疑問，(i)李貴平先生及毛弋女士並無以H股股東身份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亦無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而彼等持有的H股並無計入上文所載投票結果表中的票數；及(ii)中集香港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無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第(1)項決議案投票，惟仍合資格並已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第(2)項決議案投票。

由於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親身或透過受委託代表投票的H股股東持有的所有H股所附有至少三分之二(2/3)的票數投票贊成第(1)項決議案，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親身或透過受委託代表投票的獨立H股股東持有的所有H股所附有至少75%的票數投票贊成第(1)項決議案，且親身或透過受委託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獨立H股股東就第(1)項決議案所投的反對票數(以投票表決方式)不超過獨立H股股東所持全部H股所附票數的10%，第(1)項決議案已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由於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親身或委派受委託代表投票的H股股東所持全部H股所附表決權中，至少三分之二(2/3)投票贊成第(2)項決議案，故第(2)項決議案已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C. A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數目(%)(附註)					
		贊成		反對		棄權	
		A股	百分比 (%)	A股	百分比 (%)	A股	百分比 (%)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開展H股回購要約並退市及減少公司註冊資本的議案》	978,146,865	99.997506	22,800	0.002331	1,600	0.000164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全權處理與本次H股回購要約及退市有關事項的議案》	978,146,865	99.997506	24,400	0.002494	0	0.000000

附註：

1. 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委派受委託代表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A股股東所代表具投票權的A股總數，加上通過互聯網投票的A股總數計算。
2. 百分比數字已進行約整調整，相加後未必等於100%。

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為1,453,680,000股。

除中集集團及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的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放棄其所持A股投票權外(如要約文件所披露)，概無A股股東表明其有意投票贊成或反對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賦予A股股東權利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項決議案的A股總數為1,363,956,600股A股，即全體A股股東(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象山華金及海南龍源港城除外)持有的A股總數。賦予A股股東權利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2)項決議案的A股總數為1,453,003,000股A股，即全體A股股東(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除外)持有的A股總數。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A股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978,171,265股A股，佔全部已發行A股總數約67.29%。因此，A股類別股東大會所需的法定人數(即至少持有全部已發行A股的三分之一(1/3))已達成。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對任何A股股東就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施加任何限制。概無A股股東有權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除(i)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象山華金及海南龍源港城應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第(1)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應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第(2)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A股股東須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為免生疑問，員工持股計劃(2023年 - 2027年)第一期代表合共25名參與員工、象山華金及海南龍源港城並無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且並無於會上投票，而彼等持有的A股並無計入上文所載投票結果表中的票數。

由於在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親身或委派受委託代表投票的A股股東所持全部A股所附表決權中，最少三分之二(2/3)投票贊成第(1)項決議案及第(2)項決議案，第(1)項決議案及第(2)項決議案已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未達成條件

誠如要約文件「董事會函件」內「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條件」一段所載，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須待條件達成方可作實。

獨立H股股東務請注意，H股回購要約仍須待於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前(或本公司可能根據收購守則決定的較後時間及日期)所接獲的H股回購要約的最低有效接納(且於獲准許的情況下並無撤回)達致獨立H股股東所持H股的至少90%後方可作實。

於本公告日期，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條件(d)(即收到H股回購要約的最低有效接納)、(f)(有關H股回購要約向外管局所作登記仍具有完全效力及作用)、(g)(有關H股回購要約(包括其實施)向任何政府或監管機構取得的所有必要授權、同意及批准仍具有完全效力及作用)及(h)(有關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收購守則、股份回購守則及適用於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香港及中國成文法)仍未達成，而條件(a)、(b)及(c)(有關於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有關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相關決議案)、(e)(有關執行人員授出有關嚴格遵守收購守則規則2.2(c)及規則14的豁免)及(f)(倘已於外管局完成有關登記)已獲達成。

獨立H股股東務請注意，除非H股回購要約於2024年5月2日(星期四)或之前就接納而言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或延長，否則接納H股回購要約的最後日期及時間將為2024年5月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獨立H股股東務請注意，並諮詢(如必要)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以確認接納H股回購要約的截止時間，可能為2024年5月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2日(星期四)(即首個截止日期)下午七時正前刊發公告，說明H股回購要約是否已延期、期滿或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就接納而言)。

指示性時間表

下文載列假設H股回購要約於要約文件所述的首個截止日期(即2024年5月2日)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的預期時間表，僅作說明用途，並可能有所變動。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作出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提述的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事件	時間及日期
首個截止日期	2024年5月2日(星期四)
就於首個截止日期接納H股回購要約的最後時間或之前所收到的有效接納寄發H股回購要約項下應付款項的匯款的最後日期 ^(附註1)	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
H股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最後日期	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
最終截止日期 ^(附註2)	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
H股回購要約於最終截止日期仍可供接納及H股回購要約截止的最後時間 ^(附註2)	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公佈H股回購要約於最終截止日期的結果及H股自香港聯交所退市的預計日期	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 下午七時正前
H股自香港聯交所退市生效	2024年6月3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就於最終截止日期接納H股回購要約的最後時間或之前所收到的有效接納寄發H股回購要約項下應付款項的匯款的最後日期	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

附註：

- 有關H股回購要約項下現金代價的匯款須盡快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獲已填妥的接納表格及相關文件當日或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成為或獲宣佈為無條件當日(以較後者為準)後七(7)個營業日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接納H股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2及規則15.3註釋，H股回購要約於獲宣佈在所有方面為無條件後將維持在28天內(該期間長於收購守則規則15.3一般規定的期間)仍可供接納。因此，根據H股回購要約接獲接納的最後時間將為2024年5月30日下午四時正。

* 由於H股回購要約已於首個截止日期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有關要約將於最後截止日期前28日維持可供接納，而獨立H股股東將能夠於最後截止日期(或倘閣下的H股已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寄存於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或託管銀行，則閣下的代名人代理釐定的相應內部截止日期)前接納有關要約。

自願撤銷上市地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6.15 (2)條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批准自願退市，惟須待H股回購要約及自願退市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假設H股回購要約於2024年5月2日(星期四)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目前預計自願退市將於2024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起生效。H股股東將以公告方式獲通知H股的最後交易日及自願退市的生效日期。

警告

本公司H股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H股回購要約需待在所有方面達成條件方告作實。證券交易所或註冊證券商、證持、證地券、證屠會商交券、券他休屠商作問

獨立H股股東須注意，如其未接納H股回購要約，而H股回購要約其後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H股自香港聯交所退市，則將導致獨立H股股東持有非上市H股及H股流通性可能會受到嚴重削弱。此外，H股回購要約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受上市規則的規定規限，亦未必繼續受收購守則及股份回購守則規限(視乎其是否仍為收購守則及股份回購守則項下的香港公眾公司而定)，獨立H股股東對本公司若干信息的權利將有所減少。

承董事會命
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貴平

香港，2024年4月1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位成員，即麥伯良先生**、李貴平先生*、曾邗先生**、王宇先生**、賀瑾先生**、林清女士**、豐金華先生***、范肇平先生***及鄭學啟先生***。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